

证券代码：300870 证券简称：欧陆通 公告编号：2025-087

债券代码：123241 债券简称：欧通转债

深圳欧陆通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调整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深圳欧陆通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欧陆通”）于 2025 年 12 月 17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 2025 年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的议案》，同意董事会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深圳欧陆通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以下简称“《激励计划》”或“本激励计划”）的有关规定，以及公司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对公司本激励计划授予价格进行调整，现将有关事项说明如下：

一、股权激励计划已履行的相关审批程序

1、2024 年 8 月 27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 2024 年第五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深圳欧陆通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深圳欧陆通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股权激励相关事宜的议案》等议案。

同日，公司召开第三届监事会 2024 年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深圳欧陆通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深圳欧陆通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以及《关于〈深圳欧陆通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公司监事会对本激励计划的相关事项进行核实并出具了相关核查意见。

2、2024 年 8 月 29 日至 2024 年 9 月 9 日，公司对本激励计划拟激励对象

的姓名和职务在公司内部公告栏进行了公示。在公示期内，公司监事会未收到任何对本次拟激励对象名单的异议，无反馈记录。2024年9月12日，公司监事会披露了《监事会关于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审核意见及公示情况说明》（公告编号：2024-051）。同日，公司披露了《关于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及激励对象买卖公司股票情况的自查报告》（公告编号：2024-050）。

3、2024年9月18日，公司召开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了《关于〈深圳欧陆通电子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深圳欧陆通电子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股权激励相关事宜的议案》。

4、2024年9月23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2024年第六次会议与第三届监事会2024年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及授予数量的议案》《关于向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监事会对授予日的激励对象名单进行核实并发表了核查意见，同意公司本次激励计划授予的激励对象名单。

5、2025年12月17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2025年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的议案》《关于作废处理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已获授尚未归属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关于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个归属期归属条件成就的议案》，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对符合归属条件的激励对象名单进行了核实并发表了核查意见，律师出具了相关法律意见书。

二、本次对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进行调整的情况

（一）调整事由

1、公司于2024年9月18日召开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2024年半年度利润分配的预案的议案》，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及公司实际情况，2024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

以公司现有总股本101,200,000股剔除公司目前回购专户的股份余额1,655,300股（公司通过回购专用账户所持有公司股份不参与本次利润分配）后

共 99,544,700 股，以此为基数计算，按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3.07 元（含税）向全体股东分配，共计分配现金红利 30,560,222.90 元（含税）。本次分配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上的《2024 年半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公告编号：2024-057）。

2、公司于 2025 年 5 月 13 日召开了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4 年度利润分配的预案的议案》，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为：以公司现有总股本剔除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内的 1,655,3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5.93 元（含税）。本年度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2024 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公告编号：2025-036）。

3、公司于 2025 年 9 月 16 日召开了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5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公司 2025 年半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为：以公司现有总股本 109,854,451 股剔除公司目前回购专用证券账户内的 1,655,3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4.34 元（含税）。本次分配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2025 年半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公告编号：2025-072）。

鉴于公司上述权益分派实施完毕，根据《管理办法》《激励计划》，本激励计划公告日至激励对象完成限制性股票归属登记前，公司有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派送股票红利、股份拆细、配股、缩股或派息等事项，应对限制性股票的授予价格进行相应的调整。调整方法如下：

派息

$$P=P_0-V$$

其中：P₀ 为调整前的授予价格；V 为每股的派息额；P 为调整后的授予价格。经派息调整后，P 仍须大于 1。

（二）调整结果

调整后 2024 年限制性股票的授予价格：

$P=P_0-V=18.45-0.307-0.593-0.434=17.12$ （四舍五入保留两位小数）

根据公司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上述调整在公司董事会审批权限内，无需再次提交股东会审议。

三、本次调整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对本激励计划首次授予价格的调整符合《管理办法》《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本次调整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实质性影响。

四、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意见

经审议，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认为：公司本次对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的调整符合《管理办法》《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以及公司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形。经调整后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由 18.45 元/股调整为 17.12 元/股。

五、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书

广东信达律师事务所认为，截至本《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

（一）公司实施本次调整、作废及归属已取得现阶段必要的批准和授权，符合《管理办法》《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2024年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

（二）公司本次调整符合《管理办法》《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2024年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

（三）《2024年激励计划（草案）》设定的第一个归属期归属条件已成就，本次归属的安排符合《管理办法》《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2024年激励计划（草案）》的有关规定；

（四）公司尚需根据《管理办法》《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继续履行相应的信息披露义务。

六、备查文件

1、第三届董事会 2025 年第九次会议决议；

2、第三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2025 年第二次会议；

3、广东信达律师事务所关于深圳欧陆通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调整授予价格、作废部分已获授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及第一个归属期归属条件成就相关事项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深圳欧陆通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12 月 17 日